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5 日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

1.3 本行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重庆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本行董事长杨宗林、行长文慧明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张凌瑶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攀枝花市商业银行，下称“本行”

英文名称：Panzhuhua City Commercial Bank Co.,Ltd.

成立日期：1997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资本：1,487,845,325.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宗林

公司住所：四川省攀枝花市炳三区机场路 88 号

英文地址：No.88,Airport Road,Bing three District

PanzhihuaCity,SichuanProvice

邮政编码：617000

联系电话：0812—5790022 (传真)

公司网址：www.pzhccb.com

电子邮箱：pzhccb@126.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25,687	60,327	70,451
净利润	20,934	46,289	53,026
营业利润	25,897	59,780	69,831
投资收益	49,915	82,499	39,328
总资产	8,246,385	7,853,893	6,281,147
总负债	7,718,915	7,328,444	5,763,102
所有者权益	527,469	525,449	518,045
存款余额	4,721,798	4,652,453	3,752,846
贷款余额 (含贴现)	3,497,570	3,168,194	2,904,139
每股净资产 (元)	3.38	3.53	3.48
净资产收益率 (%)	4.34	8.87	10.85
每股净收益 (元)	0.13	0.31	0.36
成本收入比 (%)	49.07	40.05	31.38
资产利润率 (%)	0.29	0.65	0.85
资本利润率 (%)	4.34	8.74	11.26

3.2 资本结构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核心资本净额	515,779	510,848	511,490
一级资本净额	515,779	510,848	511,490
资本净额	669,508	671,597	660,640
扣减项	16,960	16,810	8,659
加权风险资产	5,571,663	5,251,478	4,304,564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267,657	4,920,630	3,981,131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0	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04,006	330,848	323,43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6	9.73	11.88
一级资本充足率(%)	9.26	9.73	11.88
资本充足率(%)	12.02	12.79	15.35

§4 风险管理

4.1 各类风险管理情况

4.1.1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信用风险资产的计量采用权重法，各类表内资产风险权重、表外项目信用转换系数以及合格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按监管部门规定执行。客户风险预警系统，实现了贷前、贷中、贷后所有表内外业务全面覆盖，确保了信用风险的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本行不断创新方式方法，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化解力度，提升不良资产处置效率，报告期内，累计现金清收不良贷款 6466.25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 10.71 亿元，不良贷款率 2.92%，贷款损失准备金 16.08 亿元，拨备覆盖率为 150.18%。持续优化授

信业务结构，严格控制信贷投放总量和节奏，加大对房地产、煤炭、钢铁等行业的授信风险排查力度，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4.5%，最大十家贷款集中度 70.48%。

4.1.2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完善了事前监测、事中跟踪、事后分析、应急预警管理等管理流程，安排专职人员进行指标测算、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定期对各项流动性指标进行监测预警，同时，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及全面审计。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及头寸管理系统上线，进一步加大了对相关指标和日间头寸的监测频率，提高了风险压力测试准确度，提升了风险防控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流动性比例 68.67%，核心负债依存度 68.35%，流动性缺口率 5.55%，人民币超额备付金率 5.74%，流动性覆盖率 242.07%，净稳定资金比率 124.4%。各项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

4.1.3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内控优先、成本可算、风险可控”的原则，进一步明确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及程序：建立了对各机构超限额指标的考核问责机制，有效防范了超限额风险；根据市场风险指标变化情况，适时调整各类产品定价、FTP 资金定价、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本行信贷管理、报表查询、核心业务系统为监测和控制市场风险提供了较有力的平台支撑；通过 FTP 系统、贷款利率定价系统、资金管理系统扩大了市场风险管理的覆盖面；由监事会和监察审计部定期监督评估内部控制和全

面审计情况。通过上述措施的执行落地，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状况良好，利率风险敏感度-2.6%。

4.1.4 操作风险管理

除本着审慎原则及稳健的财务政策，建立环节精细化运作机制外，本行细化了各项工作的具体操作规程，进一步优化了业务流程，强化对各个业务环节的关键控制。同时，对各部门、各业务条线主要风险点和控制措施进行了梳理，对过时、不适用的规章制度进行及时废止，对遗漏、缺失的制度及时增补完善。对各部门岗位职责进行了梳理，细化岗位职责分工，实现前、中、后台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内控机制，有效从源头防范操作风险。报告期内，无重大操作风险和金融案件发生。

4.1.5 合规与法律风险管理

本行根据现有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在遵循“符合监管要求、符合银行实际、符合成本效益”的原则下，进一步完善兼职合规管理员机制。同时，为揭示主要合规风险点，反映合规风险管理状况，为高级管理层管理决策提供依据，建立了包括合规工作报告、一般合规风险事项报告、重大合规风险事项报告三种报告路线，合理运用合规预警发布方式，根据风险大小、范围及紧迫程度采取风险提示、合规培训、合规宣导、内部系统紧急预警等方式进行适时预警。建立规范的合规性、风险性法律文件审核流程，对全行法律文件和咨询及时作出答复，确保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开展。报告期内，未发生任何法律风险事件和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4.1.6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本行信息科技治理组织架构不断完善，管理体系更趋健全，信息科技整体运营平稳，报告期内无信息安全事件发生。本行配备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专职人员，制定并实施科技风险管理制度，明确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与评估方法论，设计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制定监测频率、监测阈值等。同时，根据本行风险偏好，制定信息科技风险的容忍度、风险容限等，并根据信息科技建设的总体情况发展，定期开展具有针对性的信息科技专项风险评估活动，确保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既能覆盖全面又能关注重点。通过对信息科技风险的全流程管理，确保本行信息系统的平稳运行。

4.1.7 声誉风险管理

本行声誉风险监测人员定期对平面媒体、互联网、广播电视、报刊杂志等媒体进行风险监测，保持与各级政府、监管部门、新闻媒体的沟通交流，并积极做好客户投诉反馈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

4.2 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分布	2017年期末数	比例(%)
农、林、牧、渔业	43,649.79	1.19
采矿业	521,208.20	14.25
制造业	441,372.75	12.0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5,007.37	1.50
建筑业	122,604.60	3.3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4,213.80	1.2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6,096.78	0.17
批发和零售业	823,610.07	22.51
住宿和餐饮业	33,516.20	0.92
金融业	299,805.81	8.20
房地产业	500,320.16	13.6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7,360.34	14.4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808.22	0.1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375.73	0.20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9.84	0.00
教育	1,469.60	0.04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757.03	0.1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20.00	0.02
个人	221,346.60	6.05
贷款和垫款余额	3,658,362.90	100.00

4.3 前 10 大贷款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末贷款余额 (含贴现)	占资本净额比例 (%)
客户 A	59,699.54	8.92%
客户 B	57,874.00	8.64%
客户 C	50,000.00	7.47%
客户 D	49,760.00	7.43%
客户 E	45,572.28	6.81%
客户 F	45,000.00	6.72%
客户 G	44,400.00	6.63%
客户 H	41,100.00	6.14%
客户 I	39,978.00	5.97%
客户 J	38,470.00	5.75%

4.4 信贷资产及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减	占比(%)
正常类	3,100,200.40	3,311,608.75	223,531.4	90.55
关注类	138,339.67	239,689.93	101,350.3	6.53
次级类	1,457.85	61,035.31	59,577.46	1.66
可疑类	28,008.28	27,690.55	-317.73	0.75
损失类	18,056.12	18,338.36	282.24	0.50
合计	3,286,062.32	3,658,362.90	384,423.6	100.00

4.5 主要资产减值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36,000.00	5,779.24
应收利息减值损失	2,475.13	8,905.7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6,026.00	2,548.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4.34	11,691.34
合计	45,535.47	28,924.78

4.6 防范集团客户授信风险的措施

由总行对集团客户集中统一授信，杜绝多头授信和集团客户成员间相互担保贷款，适时根据情况变化确定授信总额，实行额度、期限、利率一年一定。强化企业征信系统数据建设，全面收集资料并长期跟踪监测，以信息为基础构建信贷决策系统，一旦出现异常，启动应急措施防范风险发生。

4.7 主要对外投资、抵债资产情况

4.7.1 主要对外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投资种类	帐面价值
都江堰金都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2,995.24
合计	12,995.24

4.7.2 抵债资产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以资抵债时 贷款余额	抵债资产情况	抵债时间	抵债价格
成都一相逢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1,250.00	抵押资产为商业房产，面积为 1483.09 平方米、位于武侯区郭家桥正街 16 号 1 幢 2 楼，所有权属为四川省红帆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2 月 28 日	1,152.4928

4.8 自办实体

报告期内，本行无自办经济实体。

4.9 表外项目

本行严格执行监管规定，切实采取措施严控风险发生，自开办签票、对外出证业务以来，报告期内未发生一笔风险。

4.9.1 信贷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开出保函	13,630	10,886
银行承兑汇票	578,357	803,681
合计	591,987	814,567

4.9.2 资本支出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签订有关购置合同、尚未付款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用房装修	3,539	602
电子信息系统购置	1,823	1,463
合计	5,362	2,065

4.9.3 委托贷款及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委托存款	309,494	233,626
委托贷款	309,494	233,626

§5 股东及关联交易

5.1 股份变化情况

5.1.1 报告期内，本行经 2017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为准，用 2016 年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按 100：5 的比例转增股份，增加股本 74,392,855 元，总股本达到 1,562,238,180 元。

5.2 股东情况

5.2.1 主要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股东无变动。

5.2.2 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构成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户数 (户)	持股数 (万股)	股权比例 (%)
国家股	2	30,055.7331	19.24
企业法人股	46	112,152.8692	71.79
个人股	1,286	14,015.2157	8.97
合计	1,334	156,223.8180	100.00

5.3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攀枝花市财政局	30,051	19.24
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15,120.1731	9.68
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11,340	7.26
攀枝花三维红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340	7.26
攀枝花市国有投资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9,393.3	6.01
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公司	8,505	5.44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7,560	4.84
攀枝花恒力 (集团) 投资有限公司	7,497	4.80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7,490.4717	4.79
攀枝花煤业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7,081.2933	4.53

5.4 主要股东相关信息

主要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攀枝花市财政局	—	—	—	—	—
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	121 家分子公司	—	—

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李兴民	李兴民	四川西部空间地理信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都惠能通贸易有限公司；成都兴欣源贸易有限公司；成都化道商贸有限公司；成都福多多商贸有限公司；攀枝花市星宏投资有限公司		
攀枝花三维红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任丕毅 姬军	任丕毅 胡金良	米易县三维得石型煤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任丕毅 胡金良	任丕毅 胡金良
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攀枝花市金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金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攀枝花市金宇投资有限公司；攀枝花市钒钛园区金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金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攀枝花市产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攀枝花智慧城市产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攀枝花市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何德武 柯小玉 何德全 周立国	何德武	攀枝花市经质矿产有限责任公司；米易黑石宝钛业有限公司；会理县鸿鑫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容江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坤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攀枝花市经质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会理县鸿鑫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容江工贸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王壬	王壬		张婷 王壬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由鞍钢集团直接或者间接控制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攀枝花市攀西水工程有限公司；攀枝花市清泉给排水材料有限公司；攀枝花市清源绿化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清源水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市迷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攀枝花市清源给水排水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攀枝花市清源流量计量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水务(集团)公司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邓勉明	邓勉明	攀枝花金海实业有限公司；四川金海鼎盛实业有限公司；成都泰博置业有限公司；成都金海锐意房地产营销有限公司；四川衡易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攀枝花金海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康和敏盛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内江市格调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攀枝花金海酒店管理公司	王华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攀枝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川煤华荣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九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攀煤电冶工业有限公司；攀枝花恒威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攀煤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四川攀煤投资有限公司；云南攀煤投资有限公司		
-----------------	-----------------	-----------------	--	--	--

5.5 主要股东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行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在本行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型	关联方授信余额	关联方贷款余额 (不含贴现)	贷款形态
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57,874.00	57,874.00	正常
攀枝花三维红坭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	38,470.00	38,470.00	正常
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	27,994.58	27,994.58	正常

5.6 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质押 144,001,648 股，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质押 108,000,000 股，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公司质押 81,000,000 股，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质押 72,000,000 股，攀枝花恒力(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质押 71,400,000 股，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质押 25,000,000 股。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1 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单位及职务	是否持股
杨宗林	董事长	男	1969.10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董事长、党组书记	是
文慧明	执行董事	男	1972.07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行长、党组副书记	是
邓志坚	副董事长	男	1958.03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副董事长、党组成员	是
冯健	执行董事	男	1964.11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副行长、党组成员	是
贺云海	非执行董事	男	1961.05	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否
马连勇	非执行董事	男	1962.12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常委	否
李兴民	非执行董事	男	1962.01	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任丕毅	非执行董事	男	1963.11	攀枝花三维红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否
王壬	非执行董事	男	1961.05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股东	否
欧阳勇	独立董事	男	1968.10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	否

6.2 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单位及职务	是否持股
黄进	监事长	男	1958.07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监事长、党组成员	是

张兴敏	股东监事	男	1963.10	攀枝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否
荆建华	股东监事	男	1971.09	攀枝花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否
邓勉明	股东监事	男	1968.06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丁俊秀	职工监事	男	1968.11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办公室主任	是
刘栓宁	外部监事	男	1971.06	四川明炬（攀枝花）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否
蒋学军	外部监事	男	1966.05	四川华光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审计部、验资部经理	否

6.3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股
文慧明	行长、党组副书记	男	1972.07	是
冯健	副行长、党组成员	男	1964.11	是
刘松明	副行长、党组成员	男	1973.01	是
谢林华	副行长、党组成员	男	1963.12	是
石磊	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	男	1968.01	是
李玉辉	副行长、党组成员	男	1968.06	是
杨虹	首席信息官	女	1968.02	是
杨春洪	监察审计部总经理	女	1966.06	否
张凌瑶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女	1972.09	是

6.4 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薪酬实行年薪制。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薪酬制度》《董事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暂行)》《监事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暂行)》按年度考核结算。5名非执行董事和3名股东监事不在本行起薪。

6.5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本行2017年06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7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免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吴强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

§7 公司治理情况

7.1 公司治理概况

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和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不断完善，决策、监督、执行、激励、约束机制更加科学高效。

7.1.1 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运行规范，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加强了与股东的沟通和交流，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谋取不当利益以及干预本行经营管理的情况。

7.1.2 董事、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6 名，包括，独立董事 1 名。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7 个委员会。

7.1.3 监事、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本行严格按照本行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和选举程序产生监事，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2 名。

监事会下设审计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2 个专门委员会。

7.1.4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总行的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首席信息官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管理人员组成。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落实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圆满完成年度经营任务。

7.2 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勤勉尽职，充分发挥各自专业领域的特长及经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切实维护本行

股东权益，为本行持续稳健发展提出客观、公正、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履行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职责。

7.3 经营决策、执行、监督体系

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对本行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高级管理层为执行机构，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7.4 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本行共有 22 个职能部门，下辖 74 个营业网点，其中：分行 7 个（成都分行、凉山分行、自贡分行、内江分行、达州分行、雅安分行、泸州分行），支行 67 个。

7.5 规范薪酬管理

本行未执行年薪制，也未施行股权激励等非现金薪酬制度，薪酬主要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与福利性收入等三部分构成，分别占薪酬总额的 30.9%、59.91%、9.19%，结构符合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相关要求。报告期内，在本行起薪人员 1,350 人，支付薪酬总额 30,752 万元（含税）。其中在本行起薪的总行高级管理人员 9 人，重要和要害岗位 147 人，分别支付薪酬 943 万元和 8,296 万元。根据本行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分支机构领导和内控重要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严格执行 3 年延期支付制度和损失扣回制度。董事长、行长、监事长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50.5%，其他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40.5%。

7.6 消费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持续完善管理制度，强化流程服务标准，拓宽客户投诉渠道，公示收费标准，真实披露产品主要风险，多途径宣传普及金融知识，充分保障存款人、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

7.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行认真对待股东来信、来访和咨询，确保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多层次、多渠道、多角度向消费者展示战略发展、经营成果、财务业绩，增强公众对本行的发展信心；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宣传媒体、银行网站等渠道披露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主动性和充分性。

7.8 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分红比例	5%	5%	9%

§8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情况

8.1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召开，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攀枝花市商业银行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攀枝花

市商业银行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攀枝花市商业银行 2016 年度利润方案》等 9 项议案。四川明炬(攀枝花)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8.2.1 2017 年 06 月 25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审议并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17 年度工作安排的报告》《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十三五”战略发展规划》等 25 项议案。

8.2.2 2017 年 09 月 24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审议并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 2017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和下半年经营工作安排的报告》《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关于制定本行资本补充规划(2017—2020)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8.2.3 2017 年 11 月 26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审议并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 2017 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和四季度经营工作安排的报告》《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关于修订本行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8.2.4 2017 年 12 月 24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审议并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关于 2018 年度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关于制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8.3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8.3.1 2017年06月25日，本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黄进主持，审议并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报告》《攀枝花市商业银行2016年度内审工作总结及2017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等8项议案。

8.3.2 2017年09月24日，本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黄进主持，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上半年内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内审工作计划》《关于本行2017年上半年关联交易审批情况的报告》2项议案。

8.3.3 2017年11月26日，本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黄进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三季度内审工作总结及四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报告》《攀枝花市商业银行2017年关联交易专项检查情况报告》2项议案。

8.3.4 2017年12月24日，本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黄进主持，审议并通过了《攀枝花市商业银行监事会2018年工作思路》《关于本行2017年12月关联交易审批情况的报告》2项议案。

§9 董事会报告

2017年，本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千方百计抓发展、控风险、推改革、强管理，各项重点工作成效显著，党的建设深入推进，完成年初制定的主要经营指标。年末，全行资产总额824.64亿元，较年初增加39.25亿元，增长5.00%；各项存款

余额(不含同业) 472.18 亿元,较年初增加 6.93 亿元,增长 1.49%; 各项贷款余额(含贴现) 349.76 亿元,较年初增加 32.94 亿元, 增长 10.40%; 不良贷款余额 10.71 亿元,不良贷款占比 2.92%, 实现税前利润 2.57 亿元。

——保持发展定力，四大业务齐头并进

深化公司金融结构调整，新增授信 13.65 亿元，支持地方优势产业发展，加大“三农”扶持力度，涉农贷款增长 3.17%，同时，产能过剩行业授信余额下降 5.9%。提升金融同业效益，主动退出低收益资产，适当增加信用债、非标资产，减少短期负债，加大中长期负债的配置力度，有效保障全行流动性。小微零售快速增长，500 万元(含)以下小微贷款笔数及金额快速增长，余额突破 30 亿元，增长 126.91%。储蓄存款较年初增加 55.75 亿元，增长 37.54%。加大投行资管创新力度，将理财资金结构逐步向个人、机构理财转化，中间业务报表收入突破亿元大关，成功挂牌发行首单小微信贷资产业务。

——坚持底线思维，风险管控持续加强

推进全面风险体系建设，完成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规划方案》。全年特殊资产实现清收和化解 26.97 亿元，其中清收本金 2.97 亿元、清收利息 2.8 亿元，实现重组盘活 21.20 亿元。加大各类风险防控力度，对重点行业授信进行优化调整，全行信用风险总体可控，开展“两加强两遏制”回头看、“三三四十”等重点检查，对查找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合规稳健经营。

——突出改革引领，内控水平稳步提升

不断深化内部改革，制定授权授信办法，进一步厘清各层级责权边界；完善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制度和目标督办制度，建立全行统一的服务考核制度，出台集中采购管理办法，强化费用核算管理，多层次提升管理规范化水平。坚持科技引领发展，全年开发项目 219 项，新发布 HCE 云闪付 14 项新系统，信息科技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不断加强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学习贯彻的十九大精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全年交流轮岗支行主任级以上领导 56 人，选拔任用各级管理人员 39 人，通过 2 次公开竞聘选用支行综合部、营业部负责人 19 人。对口帮扶的谜塘村顺利通过国家脱贫攻坚验收，实现摘帽脱贫，得到社会各界一致好评。

§10 监事会报告

本行监事会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从维护广大股东和存款人的利益出发，以控风险为导向，以促进全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为目标，主动作为、认真履职，重点关注和监督本行发展战略、内部控制、风险防范、审计监督、董事和高管层履职情况等方面的状况，并就重要问题充分发表独立意见或建议，有效促进了各项业务稳健持续发展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未发现违法、违规、违章行为和损害股东及本行利益的行为。

——审计报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对本行2017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审计结果准确、公允，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未发现损害股东及本行利益的情形。

——内部控制情况

本行风险管理和内控制度健全有效，风险防范能力持续增强，对监管部门提出的监管意见能够积极落实整改。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提案无异议；董事会忠实、诚信地履行了股东委托职责，在国家经济金融大政方针和法律法规框架内，结合本行实际加以贯彻落实，决策科学、高效，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得到全面贯彻落实，不存在道德风险和内部人控制的情况。

11.1 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情况及收购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情况及收购兼并事项。

11.2 合同及其履约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任何托管、承包、租赁、担保事项；未委托他人管理资金；本行没有发生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条款被诉的案件。

11.2.1 经营租赁承诺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在未来期间所需要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725	6,395
1-2年	5,149	6,853
2-3年	4,269	6,463
3-5年	7,561	10,253
5年以上	4,308	13,272
合计	27,012	43,236

11.2.2 担保物

11.2.2.1 本行在再贷款和正回购（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负债、或有负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301,822	772,368
票据		49,498

贷款	33,541	19,998
合计	335,363	841,864

11.2.2.2 本行在逆回购（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在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作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33,182
合计		33,182

本行有义务于约定的返售日返还上述担保物。期末本行无将上述担保物再出售或再作为担保物的情况。

11.2.2.3 本行在国库中标交易中，作为负债、或有负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50,672
合计		50,672

11.2.3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为其他单位在本行的贷款余额 187,000.00 万元提供担保，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为其他单位在本行的贷款余额 52,000.00 万元提供担保，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其他单位在本行的贷款余额 4,000.00 万元提供担保，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公司为其他单位在本行的贷款余额 11,535.00 万元提供担

保；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为其他单位在本行的贷款余额 140,508.16 万元提供担保；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为其他单位在本行的贷款余额 151,000.00 万元提供担保；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其他单位在本行的贷款余额 138,030.00 万元提供担保。

11.2.4 被诉案件

报告期内，无以本行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案件。

§12 财务报告

12.1 审计意见

本行财务会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并由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2.2 财务报表

本行主要财务报表见附录。

12.3 核算方式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算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5 日

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7年12月31日

会商银 01-2 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	1,3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	10,832,771,028.68	3,239,449,192.89
拆入资金	17	1,405,000,000.00	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2,380,099,178.08	6,828,414,493.54
吸收存款	19	47,217,984,252.71	46,524,530,709.13
应付职工薪酬	20	3,077,080.16	2,985,046.04
应交税费	21	53,203,145.88	120,289,473.98
应付利息	22	967,148,065.52	769,449,883.9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23	12,870,099,798.62	14,234,562,822.2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24	159,768,747.49	64,762,091.28
负债合计		77,189,151,297.14	73,284,443,713.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5	1,562,238,180.00	1,487,845,3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	674,216,609.76	674,216,60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	(340,404,386.54)	(151,267,252.24)
盈余公积	28	508,795,469.27	462,506,564.21
一般风险准备	29	1,022,634,689.55	786,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30	1,847,213,953.81	1,995,188,073.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74,694,515.85	5,254,489,320.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463,845,812.99	78,538,933,033.54

利润表

2017 年度

会商银 02 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464,933,505.58	1,611,227,068.97
利息净收入	1	822,726,061.39	1,024,185,376.70
利息收入		3,271,597,151.89	2,749,503,607.60
利息支出		(2,448,871,090.50)	(1,725,318,230.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135,650,374.37	123,299,166.9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0,393,447.21	144,462,207.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743,072.84)	(21,163,040.85)
投资收益	3	499,146,083.81	462,880,192.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20,960.31	10,683,004.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汇兑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4	3,014,809.89	903,788.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88.62	(41,455.87)
其他收益	5	4,360,387.50	
二、营业支出		(1,205,965,050.86)	(1,013,466,908.19)
税金及附加	6	(27,444,347.36)	(78,875,627.79)
业务及管理费	7	(723,166,051.04)	(645,343,476.58)
资产减值损失	8	(455,354,652.46)	(289,247,803.82)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		258,968,454.72	597,760,160.78
加：营业外收入	9	255,897.71	9,952,501.14
减：营业外支出	10	(2,356,270.00)	(4,444,863.21)
四、利润总额		256,868,082.43	603,267,798.71
减：所得税费用	11	(47,525,752.72)	(140,378,748.09)
五、净利润		209,342,329.71	462,889,050.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09,342,329.71	462,889,050.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	(189,137,134.30)	(240,432,540.7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89,137,134.30)	(240,432,540.74)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9,137,134.30)	(240,432,540.7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05,195.41	222,456,509.88
八、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31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会商银 03 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286,775,379.37	4,028,339,578.9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241,242,813.4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205,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79,992,256.99	2,537,824,868.25
买入返售证券款净减少额		289,733,415.30	4,520,220,702.37
卖出回购证券款净增加额			1,470,369,937.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29,533.91	78,235,75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1,273,399.04	12,934,990,838.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676,811,719.21)	(3,796,534,470.7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254,540,330.2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90,288,364.07)	(1,115,208,69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7,594,079.11)	(352,261,673.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085,450.49)	(468,054,681.75)
卖出回购证券款净减少额		(4,448,315,31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04,266.41)	(374,697,61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1,299,194.75)	(10,361,297,46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9,974,204.29	2,573,693,369.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654,940,422.15	73,460,079,190.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8,159,231.16	650,436,21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65,384.07	1,53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708,765,037.38	74,110,516,93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228,404,039.37)	(85,979,203,906.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851,708.51)	(48,221,424.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331,255,747.88)	(86,027,425,33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2,490,710.50)	(11,916,908,39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6,979,561,980.00	50,862,999,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62,99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344,025,003.65)	(41,3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6,165,180.74)	(297,946,320.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40,190,184.39)	(41,667,946,320.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628,204.39)	9,195,052,67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7,699,179.14	4,365,861,528.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4,554,468.54	4,217,699,179.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会商银 04 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7,845,325.00				674,216,609.76		(151,267,252.24)	462,506,564.21	786,000,000.00	1,995,188,073.71	5,254,489,32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87,845,325.00				674,216,609.76		(151,267,252.24)	462,506,564.21	786,000,000.00	1,995,188,073.71	5,254,489,32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392,855.00						(189,137,134.30)	46,288,905.06	236,634,689.55	(147,974,119.90)	20,205,195.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137,134.30)			209,342,329.71	20,205,19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288,905.06	236,634,689.55	(282,923,594.61)	
1.提取盈余公积								46,288,905.06		(46,288,905.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6,634,689.55	(236,634,689.5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4,392,855.00									(74,392,85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74,392,855.00									(74,392,855.00)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2,238,180.00				674,216,609.76		(340,404,386.54)	508,795,469.27	1,022,634,689.55	1,847,213,953.81	5,274,694,515.85

